

Sermon 信息

“作一個被聖靈充滿的丈夫!”

楊保羅牧師

以弗所書

THE BOOK OF
EPHESIANS

-不再作小孩子

新生命, 新關係!

—做一個被聖靈充滿的丈夫!

弗5:25-33



一. 捨己之愛：效法基督為教會捨命；

25 你們作丈夫的，要愛你們的妻子，
正如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己。



Gary Thomas

Author of *Cherish*

Sacred Marriage

「我娶的是她這個人，不是她的記憶，只要她還活著，我的責任就還在。」

二. 成聖之愛：用愛建立，使她成為榮耀的妻子；

26 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，成為聖潔，27 可以獻給自己，作個榮耀的教會，毫無玷污、皺紋等類的病，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。



Gary Thomas

Author of *Cherish*

Sacred Marriage

「是他的愛把我帶回神的面前。他愛我的方式，讓我看見了基督的愛。」

A black and white portrait of Dietrich Bonhoeffer, a man with glasses, looking slightly to the right. The image is the cover of a book.

DIETRICH
BONHOEFFER
1906-1945

MARTYR, THINKER, MAN OF RESISTANCE

Ferdinand Schlingensiefen



「我愛你，這意味著我願意為你的靈魂和品格的成長負責，真正的愛，不是讓對方停在原來的樣子，而是幫助對方成為神所創造的那個人。」

三、合一之愛：珍惜妻子，如同珍惜自己的身體；

28 丈夫也當照樣愛妻子，如同愛自己的身子；愛妻子便是**愛自己**了。29 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子，總是**保養顧惜**，正像基督待教會一樣，30 因我們是他身上的肢體。

31 為這個緣故, 人要離開父母, 與妻子連合, 二人成為一體。 32 這是極大的奧祕, 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。 33 然而, 你們各人都當愛妻子, 如同愛自己一樣...

歌7:10 我是屬我的良人的, 他也戀慕我。

1. 當感情漸淡時, 愛是一個選擇;
2. 當妻子令人失望時, 愛仍然是呼召;
3. 需要教會群體的支持與問責;